

风吹萝卜野味长

■陈学阳

陪妻逛超市，见菜架上一只只白萝卜饱满润泽，光溜溜的，水灵灵的，伸手抚过，丝丝凉意沁入指尖。妻买回一大袋，切瓣，晾阳台风干，满屋飘荡萝卜香。

童年拔萝卜，开心，有趣。娘挑箩筐去菜地，我与哥总跟着。萝卜缨长势喜人，似鸡毛毽子，挤挤攘攘，给菜畦泼上翡翠绿。萝卜在叶下躲躲闪闪，调皮的，冒出雪白的头；害羞的，只露点脑门顶。揪紧萝卜缨，用力一提，大大小小的萝卜像一只只胖嘟嘟的小白兔，从土窝“嘣”出来，一下子跳满箩筐。它们形状不一，或生胡子长尾巴，或腰下分叉，伸出一双嫩脚丫。我和哥抢着拔，“大块头”没拽出来，反被我剃了光头，有时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还把我摔了个四脚朝天，逗得哥哈哈大笑。拔累了，我们挑个最嫩最可爱的掰断，也不洗，和皮吃，甜爽解渴。

娘点儿莞长势好的留种，叮嘱我们别拔，让它们在仲春开花结果。春风微拂，打种的萝卜叶越长越高，生出很多支茎，长成“萝卜树”。茎末结出密密匝匝的花苞，一束一束的，陆续绽开白里透紫的花儿。花蕊淡黄，瓣脉紫雅，像灵动的小蜻蜓。萝卜花白天无味，到傍晚才散发清香，被称为“黄昏之花”。

在争奇斗艳万紫千红的花海中，萝卜花并不抢眼，如素颜村姑，少有人留意。娘忙里忙外，无暇赏花，打毛衣、做布包也不绣花，但特留心菜花，傍晚过菜地时总会看一看萝卜花。

立夏前，萝卜花结出的圆柱形长角果熟透，饱满，黄亮，若金簪簪。收杆、晒种、脱粒，娘搓出的萝卜籽，籽圆，棕红，很是撩人。

文人墨客钟爱萝卜的不少。“秋来霜露满园东，芦菔生儿芥有孙。我与何曾同一饱，不知何苦食鸡豚。”文学家、美食家苏东坡视萝卜为“天竺酥配”，已超鸡豚之肥美。宋代陈著诗云，“茅柴酒与人情好，萝卜羹和野味长”，细品意味无穷。戏剧家李渔吃萝卜的体会耐人寻味，他认为生萝卜做菜最宜佐粥，只是嗝味难闻，但又觉得吃熟萝卜不会打嗝，就像有的人初见似小人，复见真君子。大作家汪曾祺笔尽萝卜种种妙处，梁实秋、张爱玲文中皆提及对萝卜汤的怀念。娘忙中偷闲看萝卜花，当然没这般闲情逸致，实则切盼它结出好籽，来年撒地里长出更甜更大的萝卜。

儿时只晓娘秋冬播的白萝卜，殊不知其四季皆种，色泽多样，如东北红萝卜、天津青萝卜、南方白萝卜、韩国黄萝卜、法国黑萝卜，某农科院还育出有“紫美人”之称的凤梨萝卜。我在书上看到，浙江汤溪衢江边沙地里最大的萝卜，十几斤重，像小猪；最小的，是樱桃萝卜，貌似樱桃，适合生吃，扬州的最出名。江苏如皋白萝卜皮薄肉嫩多汁，味甘不辣无渣，“赛雪梨”美誉名副其实，我觉得最好吃，朋友曾寄来一箱，并发来一句谚语：“烟台的苹果莱阳的梨，不如如皋的萝卜皮。”各地吃萝卜的喜爱，颇有讲究。北京人爱吃萝卜条下饭，以小酱萝卜佐粥，用萝卜片余羊肉汤；四川人喜用白萝卜炖牛肉，做泡菜；扬州人和广东人善制萝卜丝饼；湖南人偏重萝卜蹄炖汤、萝卜丝焖鲫鱼。2018年，我到天津游玩，同学请喝茶，根雕做的茶案摆满崩豆，糖炒栗子，耳朵眼炸糕，数盘梳状萝卜片。他边沏茶边念顺口溜：“萝卜配热茶，大夫满街爬。”冲我嘿嘿一笑。

“萝卜”，如娘的小名，听起来老土而卑微。查资料得知，它前世有芦菔、紫华、菜菔、雹葖、土酥、芦菔等别称，到清代袁枚《随园食单》、李渔《闲情偶寄》里才叫萝卜，这么多贵气逼人的雅号，蔬中少见，俨然植物“大儒”。“冬吃萝卜夏吃姜，不劳医生开药方。”《本草纲目》说其“大下气、消谷和中、去邪热气。”萝卜名朴貌实，药用价值却

不亚于人参，是“蔬中之最有利益者”，且生活中多有凭验。儿时，一个风雪交加的冬夜，我发烧头疼，卧病在床，夜半不便请医生，娘边热敷边喂枇杷叶水，焦虑之际，让爹拔来萝卜，去皮切片，泡暖生吃，还烧了一大碗姜片鸡蛋萝卜汤，我喝下后冒汗退凉，慢慢好转。过年春节，贪吃肚子胀，娘就递我一节削头去尾的萝卜腰（头辣、尾燥、腰正好）。早些年在办公室“熬”材料，常久坐便秘，娘要我生吃萝卜，还真见效。

萝卜生沙壤甘而脆，长瘠土坚而辣，娘尽选背阴排水好的泥沙地，到处捡牛粪改良新开的菜畦。入冬丰收，家里饭菜就离不开萝卜。好在娘手巧，在简陋灶房里，以萝卜变花样做出多样菜肴，凉拌萝卜丝、爆炒萝卜片、脆萝卜皮，萝卜汤圆、萝卜馅饺子、萝卜馅油角、油炸萝卜丝饼也在年关粉墨登场，霸占餐桌。

娘种菜一班接一班，晚班萝卜吃到来年开春也不泡糠。白菜、芥菜吃不赢，煮潲，但不用萝卜，娘说萝卜化油，年猪吃后不积油，只喂鸡鸭。

腊月菜土结冰，我问娘萝卜会不会冻坏，娘敲碎冰层，侧耳倾听。“冰冰响，萝卜长。你听，有萝卜膨大的响动。”娘浅笑，接着敲，如蹲菜地的一蔸萝卜。经雪水浸润，萝卜更酥脆清甜，醇厚可口，生吃似梨，熟食如芋，娘用它煨汤，味道鲜美。杀年猪剩下的排骨剁成块，井水浸泡，挑圆整饱满、光滑向实的萝卜切成丁，排骨煮白，捞起，冷水上紧过之后倒入，辅以蒜姜醋，加足水，一小时后改文火，放萝卜，久煨，香气四溢。排骨酥烂不成渣，萝卜炖透未变泥，饱吸骨汁，胜过肉味，一家人吃得暖烘烘乐呵呵的，直吧哒嘴。

秋分种菜小雪腌，冬至开缸吃过年。吃不完的萝卜，娘选肉紧汁少脆甜的腌制。冰冷的冬夜，洗净的萝卜抱成一堆，一盏墨水瓶改造的小油灯无法入眠。刺骨的北风从门缝挤进来，把丁点儿灯火吹得摇摇曳曳，瑟瑟发抖。娘挨坐萝卜旁，摊簸箕，垫俎板，边切边出谜语：“白公鸡，绿尾巴，一头钻到地底下”“头戴绿帽子，身穿白袍子，脚尖长胡子”……簸箕上堆积如山的萝卜条，光洁，匀称，一面带皮。爹想帮一把，娘不让他动手。娘布满厚茧的手，冻得跟萝卜一个样。

屋后沙坡干净，风大当阳，娘早摊晚收，每天给萝卜条翻几次身。冬阳缺力寡劲，萝卜条晒几晌变软才入缸腌制。两天后出缸，匀薄晒数日，用温热干毛巾擦拭做按摩，拌盐反复揉搓，可捏成圆球时装坛，层层压实，用干荷叶封口，压砖，假以时日便可取食。

屋角床底遍置高低胖瘦的菜坛子，娘都腌得满满的，萝卜条至少四五坛。我常到坛边转转，酸香味直钻鼻孔，有时忍不住揭开，大把大把地塞往嘴里。爹见萝卜条“起白”，气得用筷子头敲我。

读初中时，县六中离家15里，我寄宿搭“白餐”，周日下午从家里带的菜，多是腌萝卜。灶火通红，油在翻腾，娘捞出油渣，倒入腌萝卜条，爆炒，拍蒜碎姜，装盆，大火蒸，萝卜条经猪油浸泡金黄发亮。撒芝麻后，我和哥每人装满一大瓶。娘炒的腌萝卜条，脆软，嚼劲足，搭上酿辣椒，沁齿开胃，一顿饭即便吃上三份，也早早感觉饿。

饭铃一响，同学们就把菜瓶举得高高的，互相打招呼：“你吃什么菜？等会换噢！”酸辣炒鸡，香干炒肉，油爆腊鱼……起初我垂头不吭声，更不敢举菜瓶，用课桌板挡着，遮遮掩掩，但吃腌萝卜条的脆香还是引来同学们围观。大家争相跟我换菜，我也毫不客气。我回家告诉娘，娘特意让我每周多带一瓶，与同学分享。

后来，我到湖南财经学院读大学，娘背地塞点卖菜赚的零花钱，还让我带上几瓶腌萝卜条。初次离乡，难免想家，但每晚掏出几根，瞬间便觉得母爱暖遍全身，恍惚娘就陪在身边。



莫将

■刘新昌

也。灵明无着，物来顺应，未来不迎，当时不杂，既过不恋”，甚好。

“莫将”其实是一种洒脱，一种通透，一种宰相肚里能撑船的气度，与一个人的修养和历练有关。

因此，希望你在遇到困难和挫折时，“莫将”脚步停下。

同学老罗，曾经连续三年高考名落孙山，面对所有人的质疑，他毅然决然去复读，后来，他成了我们班第一个本硕博连读的人。有次，我在广州遇到他，说起那段往事，他说，人生从不缺困难和挫折，只有像工程兵一样逢山开路，遇水搭桥，今后的路才会“天堑变通途”。

希望你在遇到偏见和误解时，“莫将”闲气抛洒。

文友小杨，工作之余喜欢写点小文，自娱自乐，本也开心。可前段时间却“销声匿迹”了好一阵子，一个电话打过去，他正生闷气呢。原来，前段时间，他的一篇小文获得了全国某征文赛三等奖，他得意地在朋友圈“晒幸福”。谁知，在一片祝贺声中，却发现有人说他能取得如此成绩，肯定是上班时间“摸鱼”了，原因很简单，别人都忙得脚不沾地，他却有时间进行创作，不是摸鱼，是在干嘛？我笑笑，只能劝他，任何人的胸怀都是被委屈撑大的，面对误解和偏见，与其计较和生气，不如看淡和看开。

也希望在你遇到不公和厄运时，“莫将”他人的过错和误会，封住你原本风清月朗的可爱模样。



慢养文字

■龙建雄

年年岁岁花相似，岁岁年年人不同。年底，各行各业流行各种总结，梳理一年的得失，展望来年的期许。

今年，我也想凑个热闹，把自己一年的见稿拿到朋友圈“晒一晒”，第一次，也可能是最后一次。我是一名小作者，像是一个从大山沟里走出来看世界的人，远近高低全然不顾，因为眼前全部是外面的风景，每一处到过的地方都是最好的地方。

看了别人的统计和总结之后，我真切明白，“山外有山、人外有人”；看多了几个作家的总结以后，我的自卑之感也油然而生。好在，我脸皮厚七分，安慰自己“小学生何必跟大学生比”，顿时就轻松自在了许多。大学生那么多，人人争着上清华和北大，如今或将来，都不太现实。办法倒是有：先成为一名优秀的普通大学生，再把“清北”当成考研考博奋斗目标，很有可能水到渠成。

说自己写作是源于小时候的梦想，估计有不少人会笑话我。平时的我，大大咧咧，该吃时吃，该喝也喝，特别是偷懒的时候也积极踊跃。人到中年还谈梦想，肯定是脑袋被门挤，要么是受了哪门子刺激？2019年，我转业地方工作，到现在码了二三百篇文章，还真是想成就自己儿子的梦想。

看山是山，看水是水；看山不是山，看水不是水；看山还是山，看水还是水。这三重人生境界，不经历一番彻悟的修炼，肯定不能参透其中的道理。

写作伊始，我追求写成一篇是

一篇，追求丑媳妇能被人家相中，追求朋友圈点赞一大片、转发分享一大片。慢慢上道之后，开始追求写什么，写什么耳目一新，有高度有深度有广度。在写稿、改稿、投稿的磕磕碰碰之中，我逐渐感受到读书写作、输入输出、多产高产的种种乐趣，把写作当作自己的一份情怀，不再在乎会不会马上发表，不会在意有无稿酬。坚持两年多，我领悟到，自律就是一种狠劲，没有为什么，也无需证明什么，你喜欢就去做，做，就争取做得更好。

“李杜文章在，光焰万丈长。”比较，是写作过程中一个不可回避的话题。看到别人的好文章，于是细致研读，找寻自己的差距，正视自己的不足，勤写多耕，深浅尝试，蹒跚悟道，这也不失为一种自我鞭策之法。看多了好文章，自然又少不了比较，自叹不如的同时，就会开始怀疑写作的思路对不对，这样下去会不会写进死胡同？一旦生疑，写作的韧劲也就松懈下来，若是长此以往，就会应付了事。

我的经验是，“不求好句，只求好意”。这话是欧阳修老师一千多年前说的。我以为，写不出千古名句，求不来一语惊人，写出好的意境还是相对容易。一篇文章，读来有描写美、意境美、哲理美，只要能给人美的感觉，都称得上是篇好文。在我看来，写作，亦是写故事，亦如讲故事，能把话说清楚，道理讲透，看你文字的人自然也就多了起来。

一刊一文一风格，写人写事写万物。我不敢总结所谓写作经验，能够总结的，只有自己内心的欢喜。亲近文字，慢养文字，敬畏文字，这应该是一个喜欢文字的人应有的态度。